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0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2021年4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和〈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目标进行了调整。该事项经公司于2021年9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2021年9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2023年7月6日届满，现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2021年7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公司股票中的1,048.00万股已于2021年7月5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过户完成日公司总股本

21,000.00 万股的 4.99%，过户价格为 4.10 元/股。

根据《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48 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锁定期满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将依据上一年度公司业绩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三期（分别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 2021 年 7 月 7 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分配至持有人，每期解锁比例分别为 40%、30%、30%。

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届满，该批权益解锁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7 日，可解锁分配的权益份额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权益总额的 3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314.4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1,405.40 万股的 1.47%。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及后续安排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

根据《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解锁期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 (2)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3]9584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977,751,414.03 元，相比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 142.51%；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30,498,370.03 元，相比 2020 年净利润增长 214.04%。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若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达标，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具体如下：

考核得分 (X)	X≥80	80> X≥60	X<60
考核结果	A	B	C
解锁系数	100%	80%	0%

个人当期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目标解锁数量×解锁系数。

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各持有人进行绩效考核，全体持有人 2022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均为 A，解锁系数均为 100%。

综上，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届满，第二个解锁期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均已达成，按照本期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分配的权益份额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权益总额的 30%，对应标的股票数量为 314.4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1,405.40 万股的 1.47%。

3、后续安排

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规定和市场情况择机对股票权益进行处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 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6 日